

公司代码：600333

公司简称：长春燃气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赵旭	工作出差	佟韶光

- 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春燃气	60033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东辉	赵勇
办公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电话	0431-85954591	0431-85954383
电子信箱	ldh6671@126.com	Ccrq_zy@163.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依据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发布的《2023年油气行业发展报告》和《吉林省2024年

政府工作报告》。

1、2023 年全球天然气价格下降超过 50%。

2023 年，我国能源供应充足稳定，全年原油产量站稳 2 亿吨，连续 6 年保持增长；天然气产量 2,353 亿立方米，连续 7 年增产超 100 亿立方米。2023 年，全球能源价格总体回落，石油价格下降接近 20%，天然气和煤炭价格下降超过 50%，碳酸锂、光伏组件价格下降超过 50%。同时，能源转型加速进行，化石能源消费比重首次跌破 80%。

2、2023 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同比增长 6.6%。

2023 年，石油消费快速增长至 7.56 亿吨，同比增长 11.5%，创历史峰值纪录；成品油消费 3.99 亿吨，同比增长 9.5%，已接近 2019 年的水平。天然气消费恢复增长，全年天然气消费量 3,917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6.6%。

3、2023 年国家积极推动清洁能源热电联产发展。

2023 年国家积极推动清洁能源热电联产发展，出台一系列热电联产行业相关政策，鼓励和发展热能产业。根据中电联数据，2022 年我国热电联产装机容量规模约为 600GW；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预测，预计 2028 年中国热电联产行业市场规模或达到 15,324 亿元。在政策的推动及市场的需求下，清洁能源热能市场有一定增长动能。

4、2023 年吉林省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3%。

2023 年，吉林省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3%，增速居全国第 7 位，为近年来最好位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26.3%，增速居全国前列。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8%，高于全国 2.2 个百分点。重点产业增长强劲，汽车、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冶金建材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1.4%、12.5%、47.8%、21.9%。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0.3%，其中，亿元以上项目投资增长 7.9%，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增长 7%。长春都市圈环线、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延吉机场迁建等项目取得重大进展。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9%，高于全国 1.8 个百分点、增速居全国第 9 位。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6.9%，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 58.2%。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长 5.6%，高于全国 14.1 个百分点、居全国第 8 位。长春龙嘉国际机场航班量、旅客量恢复率均位列国内千万级机场第 1 位。

##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以城市管道燃气经营为主业，以燃气投资、全产业链发展为引擎的大型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长春市作为国内最早拥有管道燃气的城市，近百年的供气历史为公司积淀了丰富的燃气管理经验，积累了充足的燃气专业人才。目前公司在 8 个城市、1 个国家级开发区开展城市管道特许经营业务，拥有燃气市政工程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和项目总承包全链条专业人才。管网输气系统的全面升级，并联网于外环高压管网、应急气源调峰厂，形成了集高压、次高压、中压、低压四级压力机制的供气管网。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部的经营区域内为 175 万用户提供管道天然气服务，供应的天然气为 5.57 亿立方米。公司持续深耕现有市场并适时拓展新区域市场，提高天然气供应规模。同时，公司在热能领域及技术研发方面加大投入，多业务协同发展，进一步增强和巩固公司行业地位和整体竞争优势。

公司积极推进城市管道燃气业务、市政工程建设（设计、施工、监理）业务、综合能源利用业务及延伸业务的发展，努力推进绿色低碳能源的高质量发展。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产品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与劣势、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 1、燃气业务

报告期内，燃气销售量为 5.57 亿方，同比增长 5.7%。其中，居民用气占比约 27.11%，工商业用户占比 68.87%，综合能源用户占比 4.02%。

（1）成立市政管网公司，增强城区燃气管网运维能力

2023 年成立长春城燃市政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统一管理城区地下燃气管网及相关设施的安

全运行，优化现有地下风险管网改造计划，提升新建工程验收、配合开栓供气等业务的工作效率。

#### （2）城西集输站与国网哈沈线互联互通

公司连通城西集输站与国家管网公司哈沈线 8 号阀室，可以向外环高压管网输送天然气，进一步提升整体供气保障能力，该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正式通气。

#### （3）多渠道协调气源，降低采购成本

2023 年天然气采购工作克服了上游气源涨价、天然气供需缺口增加、区域性资源配置不合理等不利因素，通过积极与上游天然气供应企业沟通、协调，多渠道、多方法探究问题解决方案，圆满完成了天然气采购工作任务。在多气源采购模式下，引进新的燃气供应商最终以充足的气量和合理的价格，代替高价竞拍气补充气源缺口，降低天然气采购成本。

#### （4）发展燃气核心业务，深挖燃气市场潜力

2023 年密切关注市场动态，持续发掘客户潜在燃气需求，全力推进燃气市场拓展，从而实现燃气销售量的稳步增长。

一是针对各城区及开发区积极挖掘潜在项目资源，重点培育季节性影响较小的工业生产用户及大型商业用户。同时，通过精简办事流程、简化报装资料以及设立快捷服务通道等措施，有力推动了中小型非居民客户市场的拓展。

二是积极协调当地街道和社区，对辖区内瓶装液化石油气用户，加速推进“应改尽改、能改全改”，完成了“瓶改管”工作目标。

三是新增 LNG 贸易，2023 年新增 LNG 贸易和 LNG 代加工业务，利用调峰气源厂的优势，在天然气充足时液化储存，在天然气短缺时卖出，即增加公司销量和利润，也适当解决天然气冬夏差问题，紧盯 LNG 市场行情变化，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 （5）优化营商环境，提高服务质量

公司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简化业务流程，缩短响应时间，提升业务处理能力，实现服务标准化管理，从而有效提高客户服务工作效率。同时，定期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及时梳理客户关注焦点与热点问题，分析原因，持续优化改进，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公司在 2023 年被长春市政数局评为先进审批单位，驻市政务大厅工作人员被评为市审批标兵。

2023 年，通过多种方式，如发放安全宣传单、张贴安全用气海报、制作微视频以及开展“燃气安全大家讲”等活动，大力推进燃气安全宣传工作。

#### （6）积极进行管阀改造，确保室内安全

一是为进一步提高室内燃气安全管理质量，积极开展百日攻坚专项行动，2023 年完成 102.68 万户的阀管改造。

二是在 2023 年，精心组织室内安检工作，特别针对三年及以上未到访的客户，积极联动街道、社区和物业，确保安检工作的落实到位。通过室内燃气设施安全检查，消除了可能导致室内燃气事故的风险隐患，使客户燃气设施的安全运行水平得到了显著提升。

（7）在现有 GIS 系统、SCADA 系统、TCIS 客服系统、管网监测系统的基础上，集中梳理地下管网及设备信息，升级完善 GIS 系统数据，增加管网和场站监测及感知设备投入，逐步建设智慧燃气 TOP 系统，全面整合输配端、用户端、运行端的信息监测系统，实时感知城市燃气系统的运行状态。

## 2、市政工程建设业务

公司始终将燃气工程高质量建设作为保证运营安全、用户安全的根本出发点，在工程“一根管”建设理念上，拥有完整的城市燃气市政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和项目总承包专业资质，拥有具备丰富专业能力的市政建设人才队伍。同时，公司的设计、施工、监理等队伍走向市场，将学习到的城市燃气行业先进管理理念、管理方法，融入到公司城市管道燃气业务主业中，形成良性发展的态势。

（1）公司确保从工程受理、合同签订、质量监控、表后管安装至开栓通气等各个环节提供优

质服务，2023年开栓供气用户7.31万户，燃气用户达到174.77万户。

(2) 拓展市场、创造增量。在设计、监理、施工业务方面，立足本地区业务的同时积极开拓外埠市场，积极开展工程总承包模式，不断拓展经营项目，提高业务承接能力，从而实业务的稳步增长。

### 3、综合能源利用业务

2023年综合能源业务市场开发在国家“双碳”目标战略指导下，与燃气业务协同发展，以燃气为依托为客户提供多种形式的能源服务，业务覆盖民用供暖、工商业冷热联供、工业蒸汽、酒店热水等。

(1) 深入挖掘市场潜力，整合清洁能源再利用策略，主动签订区域天然气供应及供暖协议。积极发展零碳园区项目和综合能源项目，供热供暖装机规模呈增长趋势。

(2) 节能新技术应用。公司首次采用楼宇分布式为居民小区供暖，示范项目节能效果明显，客户满意度高，为大规模推广提供有利依据。另外，投资多个燃气+其他低碳能源的试点项目，提高了供能质量，发挥多能互补优势，实现降本增效、低碳减排的目标。

(3) 公司开发智慧能源管理平台，完成一、二期建设，利用物联网技术，实现能源站智慧运营管理，部分实现“无人值守”，运行数据及时反馈，及时调节生产参数，保障供能安全和质量。

### 4、拓展延伸业务

以现有产业链资源为基础，持续拓展业务领域，培育新的盈利支柱。延伸业务涵盖了厨电产品、社区零售、到家服务以及保险等四大领域。在拓宽业务范畴的同时，重视与民用燃气客户及工商户建立稳固合作关系，通过线上平台、线下社区门店和上门服务三大渠道，为客户提供全面支持与服务，合理制定激励政策，使延伸业务收入不断增长。

#### (二) 公司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目前的业绩主要来源于城市燃气业务。公司业绩的增长主要受上游天然气成本、市场规模、政府政策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将继续围绕燃气业务深耕细作，在服务好现有客户的基础上持续开发工商业用户，稳健地推动燃气主业的发展。

公司的业绩增长还来源于产业链相关的工程业务、综合能源业务、延伸业务的发展。公司将围绕客户的用能需求，为客户提供“一揽子”服务，同时稳步推进促进业务发展的投资与建设等。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881,721,232.10	6,060,953,179.57	6,060,953,179.57	13.54	5,779,509,049.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1,949,257,149.30	2,018,541,539.97	2,018,590,287.25	-3.43	2,115,587,356.69
营业收入	2,308,438,779.72	1,896,089,675.28	1,896,089,675.28	21.75	1,796,739,862.8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 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 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274,333,753.24	1,856,400,356.77	1,856,400,356.77	22.51	1,764,321,91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67,720,781.37	-98,618,389.94	-98,569,642.66	不适用	24,492,62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80,842,087.72	-104,677,453.14	-116,293,633.81	不适用	-19,300,27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55,133,163.40	143,684,870.30	143,684,870.30	-61.63	241,467,445.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41	-4.77	-4.77	增加1.36个百分 点	1.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6	-0.16	31.25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6	-0.16	31.25	0.04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57,409,237.42	313,859,481.44	362,143,977.04	975,026,08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82,126.23	-50,890,295.46	-7,756,641.32	45,508,28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2,905,759.73	-53,375,823.70	-11,922,340.79	47,361,83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84,412.11	11,330,219.52	196,832,824.48	-55,545,468.4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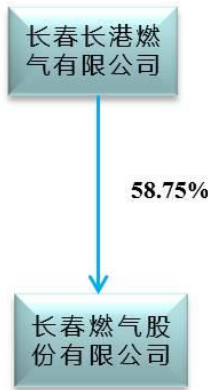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7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12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0	357,810,876	58.75	0	无	0	国有法人
苏福彬	212,900	2,228,600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芦华丽	800	2,103,400	0.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薛典平	0	1,600,0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81,955	1,581,955	0.2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10,428	1,510,428	0.25	0	无	0	国有法人
李川城	1,486,900	1,486,90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元亨利业科技有限公司	938,217	1,405,600	0.2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姜锋		1,300,000	0.2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志强	757,000	1,279,845	0.2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					

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不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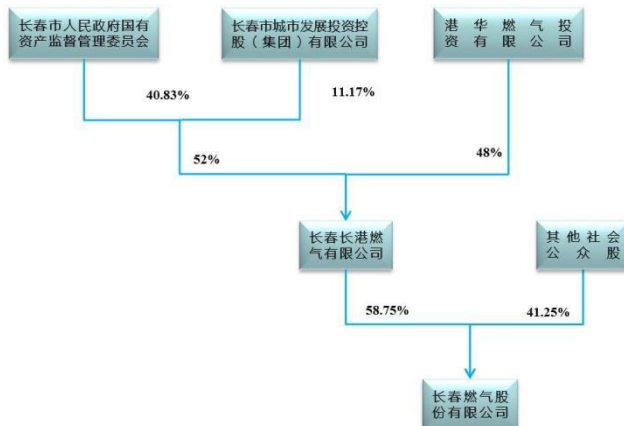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 年，公司天然气供应量 5.57 亿立方米，同比增加 5.7%；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08 亿元，

同比增加 21.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72.08 万元，较上年减亏 3,089.76 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